

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云南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精神，根据《宜良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宜良县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宜治县办〔2024〕10号）文件及市、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宜良县发改局积极作为，强化工作落实，认真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具体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健全行政权力运行体系、依法全面履行改革发展职能。

优化政府机构职能，健全政府权责清单管理。一是落实优化数据工作领域的职能机构改革任务。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高度重视机构改革，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识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机构改革部署要求及《宜良县机构改革方案》，有力有序推进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宜良县机构改革方案》明确的各项涉及改革任务按要求全面落实到位，完善了数据管理工作体制，县发展和改革局加挂县数据局牌子。抓好机构挂牌。制作印章、名牌，2024年3月27日在局内举行了宜良县数据局揭牌仪式；印发职责机构编制调整通知。我局按县委编办要求上报了《职责机构编制调

整请示》，县委办、县政府办 2024 年 7 月印发了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职责机构编制调整通知。二是制定出台 2024 年稳增长政策措施并抓好落实。起草《宜良县持续推动经济回升向好若干政策措施》（宜政办发〔2024〕87 号），围绕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恢复和扩大消费、着力扩大有效益的投资、着力优化发展环境、多措并举保障民生五个方面提出 18 条措施，以促进我县 2024 年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三是对照上级部门（市发改委、市国动办）网站上已公布的权责清单认真梳理，“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权责清单”已经通过政务局在云南省机构编制网上进行公示，其中明确的有行政许可 4 项、行政处罚 10 项、行政征收 1 项、行政检查 4 项、其他权力 5 项，总计 24 项部门权责清单；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暂不涉及委托乡镇（街道）执法的情况。

（二）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水平。

政务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极简审批模式初见成效。一是我局通过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加强人员培训、完善服务设施等措施，显著提升了政务服务水平。政务服务流程更加规范、高效，服务标准更加统一、明确，为群众和企业提供了更加便捷、优质的政务服务。同时，我局还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加强政民互动，增强了政务服务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二是我局在推行极简审批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和实践。通过梳理审批事项、简化申请材料、优化审批流程等措施，实现了审批事项的精简和高效。同时，我局还加强了事中事后监管，确保了审批合法合规，有效防范了风险。极简审批模式的实施，

大大提高了审批效率，缩短了审批时间，为群众和企业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支持。

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2024年，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按要求及时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工作，对2020-2024年印发的文件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对1件行政规范性文件、7件相关政策文件进行梳理。涉及企业不平等对待相关的政策文件和规范性文件。共清理出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0件，其中拟修订（废止）0件，已修订（废止）0件；清理出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相关政策文件1件，其中拟修订（废止）0件，已修订1件。

（四）完善行政决策制度体系，强化依法决策意识。

完善决策机制，加强重大行政决策执行和评估。我局严格按照《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开展重大行政决策工作，明确重大行政决策涉及的业务科室作为责任科室，负责做好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的履行工作，局办公室负责做好监督管理、协调配合以及单位层面合法性审查工作。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开展重大行政决策文件印制工作。同时，强化工作档案归集，对决策建议、风险评估、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会议纪要等材料进行了收集整理统一归档。

（五）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抓好行政执法工作，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效能。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宜良县贯彻落实云南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工作任务分解清单》，我局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行政执法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以党建引领行政执法高质量发展，二是提升行政执法队伍质量，强化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组织行政执法人员集中观看“行政执法一线骨干公务员示范培训班”、“《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行政执法人员云宣讲活动》”、“云南发改大讲堂”等行政执法相关培训视频，并且鼓励行政执法人员个人下载视频积极观看学习，学习行政执法相关知识，增强依法行政能力；另一方面利用“我的网格我普法·矛盾纠纷我化解”专项行动的契机，在我局内部积极开展行政执法相关内容的集中学习与培训，局各科室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向全局干部职工进行法律知识的讲解培训，充分超过行政执法人员的学习培训学时要求；除此之外结合国际民防日、国家安全教育日、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活动，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同时在单位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三是根据县司法局《关于进一步落实规范编制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减免责清单”工作的通知》要求，参照上级部门文件制定了《容错纠错柔性执法“五张清单”》，行政裁量基准制度参照市发改委执行《云南省发展改革系统行政许可裁量权基准适用规则（试行）》；四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容错纠错柔性执法“五张清单”》，并根据县司法局要求按季度报送；五是组

织全局符合条件的干部职工参加行政执法取证考试，今年组织 13 人参加行政执法取证考试，13 人均通过考试并取得行政执法证件，现我局持有行政执法证人员达到 18 人，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提供了组织保障。六是积极做好行政应诉工作，今年以来暂未接到开庭通知，也不涉及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六）提升应急服务保障体系，增强应急处突能力

一是做好应急物资管理。对上级及本级配发的物资进行清点、分类管理，并做好常态监督管理。二是做好应急物资与调用，截至目前，根据县应急指挥部要求，共调动出库物资 3 次，其中 4 月因狗街镇辖区森林火灾，出库棉大衣 500 件；5 月因九乡乡辖区森林火灾，出库帐篷、折叠床等物资；6 月因防汛工作，出库雨鞋 118 双。三是做好应急物资的保障。按照《昆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昆明市救灾物资储备指南（试行）》要求，我局联合县应急局上报的《关于开展 2024 年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工作的请示》已通过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国家救灾物资收储管理相关规定和《云南省 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云政办函〔2020〕25 号）规定，按程序做好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和收储工作。

（七）加强诚信体系打造，持续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一是强化信用信息归集，依法依规公开公示各类信用信息，持续督促各单位做好信用信息录入工作，坚持“日反馈、月通报”督办工作机制，提高双公示数据报送质量，截止目

前，全县在昆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共归集报送“双公示”信息 57174 条，其中行政许可信息 52296 条，行政处罚信息 4878 条。二是开展信用承诺，在办理适用信用承诺制的行政许可事项时，申请人承诺符合审批条件并提交有关材料的，即时办理，大大提升了办事便利度。充分利用服务窗口，广泛开展市场主体准入前信用承诺教育，积极推进行品、药品等重点领域的信用承诺工作，截止目前，在昆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录入信用承诺信息 27041 条；加强信用承诺公示力度，信用承诺信息通过“信用中国（云南昆明）”网站“信用承诺”专栏进行集中公示，不断营造全社会守信重诺的诚信氛围。三是依法依规开展信用修复。严格按流程、按规定开展信用修复，积极指导服务企业开展信用修复，确保修复工作公开透明，为失信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便捷的信用修复服务。在县政务服务中心开展信用修复专题培训 1 期，对信用修复流程、申请材料等内容进行详细讲解。四是积极开展诚信宣传。组织召开 2024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题培训，培训会邀请市发展改革委及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东方安卓信用服务有限公司的专家老师进行授课，县直各有关单位 40 余名业务负责人参加培训，对信用信息归集、信用修复等工作进行培训和解读。积极推动诚信宣传教育活动，依托“6·14”信用记录关爱日在文化广场开展诚信宣传教育活动，让诚信理念深入人心。五是加强公务员诚信教育管理，目前已在录用、调任公务员、监察官等次首次确定人选领域全面开展信用信息查询。

(八) 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提升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

深入推进干部职工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一是紧紧围绕服务宜良县“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结合我单位职能定位，深入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度，领导干部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基本国家法律、地方性法规以及我单位职能职责涉及法律法规条例；二是强化学法用法意识，提升依法行政能力。结合本单位实际工作，借助依法行政评议的契机，本着学用结合的要求，贯彻落实“以考促学，以学促进干”思想，针对我单位涉及的投资项目管理、行政审批、发展规划、能源、粮食、物价、人防等多个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了法律法规问答考试，取得了不错的效果，增强了干部职工的学法用法意识，促进了干部职工准确把握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要求，持续提升各级领导干部法律素质、增强了依法执政能力。

二、存在问题

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上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一是干部职工学法意识不强。除了集中学习外，由于工作事务繁重，下班后自学法律时间较少，因此造成学习碎片化，从而降低了学习效率，需今后继续加强学习，巩固学法、用法成效。二是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手段方法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和丰富。对重点普法对象的法治宣传

教育还需加强，政策、普法宣传有时流于形式，多数情况下，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多以宣讲法律条文和发放普法宣传单为主，宣传形式单一，法治宣传不够全面，没有与普法对象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强化法治宣教。通过微信公众号、网格员普法、专项行动宣讲会等线上线下多渠道、多形式的开展宣传工作，重大时间节点做好单位内外部的宣传工作，营造自觉遵法、守法、学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切实增强单位全体干部职工的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

二是完善决策机制。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的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公开听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提高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

三是健全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有效衔接、信息互联互通共享、协同配合工作机制。完善权责清晰、运转顺畅、保障有力、廉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为民。

四是推进极简审批，提升审批效率。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项目报批流程，节省业主单位报批成本，加快项目推进实施，严格执行国务院《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投资项目管理的法律法规文件，强化对国家、省市投资项目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研究学习，提升审批业务人员的业务能力，提高项目审批效率。

五是抓好队伍建设。有针对性、经常性、多渠道地对相关行

政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的学习培训，突出抓好公正执法、纪律作风和职业道德教育，继着力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不断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业务素质、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法水平。



